

抄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成功大學教務處 函

機關地址：7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
聯絡方式：許明如(06)2757575轉50157
電子信箱：z9302009@email.ncku.edu.tw
傳真：(06)2766411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成大教字第11302003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擬申請113學年度第1學期總整實作課程協同教學經費補助者，請於113年6月28日(五)前將申請計畫書(附件1)及會議紀錄送交本處課務組憑辦(同步將電子檔email至承辦人信箱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」(附件2)及本校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」(附件3)、「總整實作課程協同教學補助要點」(附件4)供參；擬申請總整實作課程協同教學補助之課程，應依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補助重點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補助對象：專任教師於大學部高年級(大三以上)開設之總整實作課程。
 - (二)申請課程數：每學系(學位學程)每學期至多推薦1門申請補助。
 - (三)補助項目：業界專家鐘點費及交通費；鐘點費每小時至多二千元，每場以四仟元為限。
 - (四)補助額度：依經費預算擇優補助。
 - (五)課程結束應繳交成果報告書。

三、總整實作經費核定補助大學部課程後，若有餘額，將擇優補助研究所課程，相關補助原則及申請時程皆比照大學部辦理。

四、相關訊息及表件請至教務處課務組總整實作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中國文學系、外國語文學系、歷史學系、台灣文學系、數學系、物理學系、化學系、地球科學系、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、機械工程學系、化學工程學系、資源工程學系、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、土木工程學系、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、工程科學系、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學系、航空太空工程學系、環境工程學系、測量及空間資訊學系、生物醫學工程學系、能源工程國際學士學位學程、電機工程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建築學系、都市計劃學系、工業設計學系、會計學系、統計學系、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交通管理科學系、護理學系、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、醫學系、物理治療學系、職能治療學系、藥學系、牙醫學系、法律學系、政治學系、經濟學系、心理學系、生命科學系、生物科技與產業科學系、全校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

副本：藝術研究所、考古學研究所、戲劇碩士學位學程、太空與電漿科學研究所、電信管理研究所、國際企業研究所、財務金融研究所、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、數據科學研究所、資訊管理研究所、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、國際經營管理研究所、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海洋科技與事務研究所、民航研究所、尖端材料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自然災害減災及管理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工學院工程管理碩士在職專班、醫療器材創新國際碩士班、智慧製造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醫學資訊研究所、微電子工程研究所、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、電腦與通信工程研究所、奈米積體電路工程碩士學位學程、多媒體系統與智慧型運算工程博士學位學程、人工智慧科技碩士學位學程、教育研究所、心智科學原理與應用國際博士學位學程、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、科技藝術碩士學位學程、熱帶植物與微生物科學研究所、轉譯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、生理學研究所、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、藥理學研究所、公共衛生研究所、工業衛生學科暨環境醫學研究所、解剖學科暨細胞生物與解剖學研究所、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研究所、臨床藥學與藥物科技研究所、基礎醫學研究所、行為醫學研究所、分子醫學研究所、口腔醫學研究所、臨床醫學研究所、健康照護科學研究所、老年學研究所、食品安全衛生暨風險管理研究所、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博士學位學程、人工智慧機器人碩士學位學程、智慧運算碩士學位學程、智慧運算工程博士學位學程、晶片設計學位學程、半導體製程學位學程、半導體封測學位學程、關鍵材料學位學程、智慧與永續製造學位學程